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2及101年度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中路119號6樓

電話：(02)8911-1840

會計師查核報告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自 軍



王自軍

會計師 徐 文 亞



徐文亞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4 月 24 日



新豐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代碼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 212,986	53	\$ 166,546	48	2120	\$ 20	-	\$ 113	-
1310	22,247	6	25,644	7	2140	55,297	14	37,340	11
1120	1,108	-	462	-	2170	19,989	5	18,206	5
1140	64,218	16	70,511	20	2298	548	-	1,211	-
120X	80,144	20	58,179	17	21XX	75,854	19	56,870	16
1298									
11XX	388,537	97	326,523	94		5	-	-	-
1531	10,788	3	9,965	3	2810		-		-
1534	87,869	22	83,836	24	2XXX	75,859	19	56,870	16
1551	2,000	-	2,000	-					
1561	2,641	-	2,361	1					
1681	2,708	1	2,708	1					
15X1	106,006	26	100,870	29					
15X9	( 97,363 )	( 24 )	( 90,036 )	( 26 )					
1670	66	-	258	-					
15XX	8,279	2	11,092	3					
1820	999	-	1,021	-	31XX	300,000	75	300,000	86
1888	-	-	4	-	3210	86,491	21	86,491	25
1830	691	-	1,121	1	3271	2,301	1	1,237	1
1860					3350	( 62,368 )	( 16 )	( 97,142 )	( 28 )
18XX	3,347	1	7,695	2	3XXX	326,424	81	290,586	84
1XXX	5,037	1	9,841	3					
	\$ 402,283	100	\$ 347,456	100		\$ 402,283	100	\$ 347,45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附註二)			
4110	\$ 373,660	100	\$ 346,552	100
4170	( 936)	-	( 936)	-
4000	372,724	100	345,616	100
5000	273,820	73	253,591	73
5910	98,904	27	92,025	27
	營業費用 (附註十四)			
6100	20,339	5	17,952	5
6200	18,007	5	17,181	5
6300	24,453	7	26,011	8
6000	62,799	17	61,144	18
6900	36,105	10	30,881	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946	-	925	-
7160	1,192	-	-	-
7310	77	-	1,355	1
7480	119	-	490	-
7100	2,334	-	2,770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640		處分投資損失(附註二及四)	\$	66	-	\$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	-	1,321		1
7880		什項支出		<u>32</u>	-	-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98</u>	-	<u>1,321</u>		<u>1</u>
7900		稅前淨利		38,341	10	32,330		9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五)		<u>3,567</u>	<u>1</u>	-		-
9600		稅後淨利		<u>\$ 34,774</u>	<u>9</u>	<u>\$ 32,330</u>		<u>9</u>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十三)	<u>\$ 1.28</u>	<u>\$ 1.16</u>	<u>\$ 1.08</u>		<u>\$ 1.08</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本	資本公積	員工認股權	累積虧損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合計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0,000	\$ 86,491	\$ 212	(\$ 129,472)	(\$ 130)	\$ 257,10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130	130
股份基礎給付產生之酬勞成本	-	-	1,025	-	-	1,025
101 年度淨利	-	-	-	32,330	-	32,330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0,000	86,491	1,237	( 97,142)	-	290,586
股份基礎給付產生之酬勞成本	-	-	1,064	-	-	1,064
102 年度淨利	-	-	-	34,774	-	34,774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00,000	\$ 86,491	\$ 2,301	(\$ 62,368)	-	\$ 326,424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後淨利	\$ 34,774	\$ 32,330
折 舊	7,327	8,342
各項攤提	1,435	1,564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1,064	1,025
遞延所得稅費用	3,567	-
退休金成本未提撥數	9	24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3,397	( 1,455)
應收票據	( 646)	433
應收帳款	6,293	( 13,600)
存 貨	( 21,965)	( 4,785)
其他流動資產	( 1,922)	( 5)
應付票據	( 93)	106
應付帳款	17,957	8,352
應付費用	1,783	2,137
其他流動負債	( 663)	45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2,317</u>	<u>35,13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 4,944)	( 1,497)
未攤銷費用增加	( 1,005)	( 1,065)
存出保證金減少	22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5,927)</u>	<u>( 2,562)</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6,390	32,5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66,546</u>	<u>133,970</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12,936</u>	<u>\$ 166,54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u>	<u>\$ -</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66</u>	<u>\$ 56</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本公司成立於 91 年 4 月 15 日，截至 91 年 12 月 31 日，屬於創業期間，於 92 年 1 月 1 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並產生重要收入。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包括研發、生產及銷售光學器材及電信器材，並提供前述產品之應用設計、測試、維修及技術諮詢服務。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21 人及 10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主要往來銀行之中價為評價基礎。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法令、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所得稅以及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債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 (五) 收入認列、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 1 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商品、製成品及半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 (七)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行政院訂頒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數攤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 (八) 未攤銷費用

係屬遞延性質且具未來經濟效益之支出，以平均法按 3 年及 5 年攤銷。

#### (九)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 (十)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 93 年 1 月 1 日至 96 年 12 月 31 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 97 年 1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間者，係依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96 年 12 月 12 日發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5898 號函之規定，於給與日衡量認股權之內含價值，並於後續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易最終確定日將內含價值之變動數認列損益入帳。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於 99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則依照金管會於 99 年 3 月 15 日發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6370 號之規定（該函令廢止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5898 號函），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 (十一)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5	\$ 3
活期存款	164,070	123,643
定期存款	48,861	42,900
	<u>\$212,936</u>	<u>\$166,546</u>

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定期存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1.00%~1.11%及0.65%~1.11%。

####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受益憑證	<u>\$ 22,247</u>	<u>\$ 25,644</u>

本公司102年度處分持有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所產生之淨損失為66仟元，帳列處分投資損失項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持有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所產生之評價利益分別為77仟元及1,355仟元，帳列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項下。

#### 五、應收帳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65,584	\$ 71,877
減：備抵呆帳	( <u>1,366</u> )	( <u>1,366</u> )
	<u>\$ 64,218</u>	<u>\$ 70,511</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期初餘額	\$ 1,366	\$ 1,366
加：本期提列數	<u>-</u>	<u>-</u>
期末餘額	<u>\$ 1,366</u>	<u>\$ 1,366</u>

#### 六、存 貨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商 品	\$ 2	\$ 2
製 成 品	26,532	15,375
半 成 品	29,322	19,731
原 料	<u>24,288</u>	<u>23,071</u>
	<u>\$ 80,144</u>	<u>\$ 58,179</u>

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9,573仟元及4,273仟元。

102及101年度之銷貨成本包含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分別為5,301仟元及3,007仟元，存貨盤盈分別為0仟元及1仟元。

七、其他流動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收退稅款—營業稅	\$ 1,610	\$ 539
應收退稅款—營所稅（附註十五）	122	82
其他應收款	-	3,079
應收出售有價證券款	3,851	-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十五）	1,765	984
預付費用	536	492
預付貨款	-	5
	<u>\$ 7,884</u>	<u>\$ 5,181</u>

應收出售有價證券款係 102 年 12 月底處分所持有受益憑證之款項，另其他應收款主要係員工借支及其他零星墊付款，請參閱附註十六。

八、固定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未折減餘額
機器設備	\$ 10,788	\$ 9,784	\$ 1,004	\$ 1,762
儀器設備	87,869	80,393	7,476	9,042
運輸設備	2,000	2,000	-	-
辦公設備	2,641	2,478	163	30
其他設備	2,708	2,708	-	-
預付設備款	66	-	66	258
	<u>\$ 106,072</u>	<u>\$ 97,363</u>	<u>\$ 8,709</u>	<u>\$ 11,092</u>

102 及 101 年度皆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九、應付費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年獎	\$ 16,080	\$ 14,578
應付保險費	945	752
應付水電費	540	392
應付退休金	435	391
應付勞務費	650	350
應付研究費	215	523
應付其他	1,124	1,220
	<u>\$ 19,989</u>	<u>\$ 18,206</u>

## 十、其他流動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代收款	\$ 465	\$ 483
預收貨款	83	728
	<u>\$ 548</u>	<u>\$ 1,211</u>

## 十一、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立之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94年7月1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102及101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583仟元及2,371仟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其服務年資15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1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15年者每增加1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原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102及101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6仟元及289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20	34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45	242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 19)	( 19)
退休金利益攤銷數	-	32
淨退休金成本	<u>\$ 46</u>	<u>\$ 289</u>

(二) 本公司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調節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 818)	( 683)
累積給付義務	( 818)	( 683)
未來薪資增加影響數	( 453)	( 388)
預計給付義務	( 1,271)	( 1,07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1,037</u>	<u>987</u>
提撥狀況	( 234)	( 8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39	84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u>190</u>	<u>4</u>
(應計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	<u>(\$ 5)</u>	<u>\$ 4</u>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提撥退休金至台灣銀行退休金專戶之金額分別為 37 仟元及 47 仟元。

(三) 本公司採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000%	1.8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750%	2.75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000%	1.875%

(四) 本公司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既得給付為零。

## 十二、股東權益

### (一) 股本

本公司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額均為 300,000 仟元，分為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 (二) 資本公積

本公司 94 年 5 月及 95 年 9 月辦理現金增資，分別產生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19,491 仟元及 67,000 仟元，故本公司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本公積均為 86,491 仟元。



### (三)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董事會於 96 年及 97 年分別通過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並分別發行 300 仟單位及 371 仟單位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每一單位認股權證得認購普通股 1 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是項認股權證所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300 仟股及 371 仟股，存續期間均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認股權證，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行使價格均為每股 15 元，扣除已失效之認股權憑證 671 仟單位，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合計流通在外認股權證單位數為 0 單位，本公司採內含價值法計算認股權證之成本，102 及 101 年度認列酬勞成本皆為零。

另本公司董事會於 101 年 3 月及 100 年 9 月分別通過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並分別發行 600 仟單位及 874 仟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每一單位認股權證得認購普通股 1 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是項認股權證所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分別為 600 仟股及 874 仟股，存續期間均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後，均可按下列方式之一行使認股權利：

<u>認股權證授予期間</u>	<u>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比例</u>
屆滿 1 年	30%
屆滿 2 年	60%
屆滿 3 年	100%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員工認股權計劃之認股權行使價格每股均訂為新台幣 15 元整，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調整後認股價格以不低於實際行使認股權利日之本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示每股淨值及每股面額（兩者取高者）。若調整後認股價格低於普通股票面額時，以普通股股票面額為認股價格。

本公司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100 年度員

工認股權計劃分別於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酬勞成本 603 仟元及 671 仟元，101 年度員工認股權計劃分別於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酬勞成本 461 仟元及 354 仟元，均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各項假設因素如下：

假 設	既得期間 (年)	101年度員工認股權		
		2	3	4
	預期股利率	-	-	-
	預期存續期間	3.5 年	4.0 年	4.5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44.92%	45.88%	46.45%
	無風險利率	0.97%	1.00%	1.04%
	公平價值	2.61	2.97	3.28

假 設	既得期間 (年)	100年度員工認股權		
		2	3	4
	預期股利率	-	-	-
	預期存續期間	3.5 年	4.0 年	4.5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44.92%	45.88%	46.45%
	無風險利率	0.97%	1.00%	1.04%
	公平價值	2.61	2.97	3.28

102 及 101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單 位 ( 仟單位 )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單 位 ( 仟單位 )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1,249	\$ 15	1,202	\$ 15
本期發行	-	-	600	15
本期行使	-	-	-	-
本期失效	( 162 )	15	( 553 )	15
期末流通在外	<u>1,087</u>	15	<u>1,249</u>	15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u>380</u>	15	<u>339</u>	15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 之 範 圍 ( 元 )	流 通 在 外 單 位 ( 仟單位 )	加 權 平 均 預 期 剩 餘 存 續 期 限 ( 年 )	流 通 在 外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 元 )	可 行 使 之 認 股 權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 元 )
\$ 15	1,087	2.96	\$ 15	\$ 15
				190

#### (四) 盈餘分配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先依法完納稅捐，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依下列項目及比率提撥：

1. 員工紅利：不低於分配總數之 10%。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分配總數之 5%。
3.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前股東決議分派之。

前述員工紅利之分配以股票配發者，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司員工，其分配辦法由董事會訂定之。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以公司永續經營、穩定成長及維護股東權益、健全財務結構為目標，由董事會依公司資金需求擬訂盈餘分配案。若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東股利時，其中現金股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五) 本公司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可供分配，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數亦為零。

#### 十三、每股盈餘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之稅前基本每股盈餘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係分別按各該年度稅前淨利 38,341 仟元及 32,330 仟元暨稅後淨利 34,774 仟元及 32,330 仟元，除以各該期間流通在外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均為 30,000 仟股計算而得。

#### 十四、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38,601	37,035	75,636	30,853	35,562	66,415
薪資費用		32,944	31,697	64,641	25,853	30,333	56,186
勞健保費用		2,626	2,567	5,193	2,247	2,261	4,508
退休金費用		1,204	1,425	2,629	1,122	1,538	2,660
其他用人費用		1,827	1,346	3,173	1,631	1,430	3,061
折舊費用		4,907	2,420	7,327	5,254	3,088	8,342
攤銷費用		157	1,278	1,435	586	978	1,564

十五、營利事業所得稅

(一)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退稅款估計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稅前淨利	\$ 38,341	\$ 32,330
資金貸與設算利息收入	138	153
費用超限數	-	134
兌換損益財稅差異	( 167)	198
處分投資損失	66	-
存貨跌價損失認列財稅差異	5,301	( 2,239)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77)	( 1,355)
其他	65	349
全年所得額	43,667	29,570
虧損扣抵	( 43,167)	-
課稅所得	500	29,570
稅率	×17%	×17%
估計稅額	85	5,027
減：投資抵減	( 85)	( 5,027)
估計所得稅費用	-	-
減：扣繳稅款	( 66)	( 56)
本期應收退稅款	( 66)	( 56)
期初應收退稅款	( 82)	( 26)
本期已收回之退稅款	26	-
期末應收退稅款	( \$ 122)	( \$ 82)

(二) 本公司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產生者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627	\$ 72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8	46
呆帳損失認列財稅差異	119	109
其他	1	-
虧損扣抵	8,367	20,370
投資抵減	-	4,438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數	10,132	25,689
減：備抵評價	( 5,020)	( 17,01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5,112	8,679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765)	( 98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3,347	\$ 7,695

(三)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所得稅費用說明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u>\$ 3,567</u>	<u>\$ -</u>

(四)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得用以扣抵以後年度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如下：

<u>到 期 年 度</u>	<u>虧 損 扣 抵 金 額</u>
107 年	\$ 14,832
108 年	29,289
109 年	<u>5,097</u>
	<u>\$ 49,218</u>

(五) 本公司歷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0 年度。

(六) 兩稅合一實施後，其相關資訊揭露如後：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2 仟元。另因本公司仍處於累積虧損狀態，故無盈餘可供分配。

#### 十六、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陳文宗	係本公司總經理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其他應收款

	<u>102年度</u>			
<u>關 係 人 名 稱</u>	<u>最 高 融 通 金 額</u>	<u>期 末 餘 額</u>	<u>利 率</u>	<u>本 期 利 息 收 入</u>
陳文宗	<u>\$ 597</u>	<u>\$ -</u>	-	<u>\$ -</u>

	<u>101年度</u>			
<u>關 係 人 名 稱</u>	<u>最 高 融 通 金 額</u>	<u>期 末 餘 額</u>	<u>利 率</u>	<u>本 期 利 息 收 入</u>
陳文宗	<u>\$ 597</u>	<u>\$ 597</u>	-	<u>\$ -</u>

上述其他應收款主要係股東往來及員工借支款，請參閱附註七。

## 十七、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平價值	帳面金額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2,936	\$ 212,936	\$ 166,546	\$ 166,54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22,247	22,247	25,644	25,644
應收款項	65,326	65,326	70,973	70,973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3,851	3,851	3,079	3,079
<u>負債</u>				
應付款項	55,317	55,317	37,453	37,453
應付費用	19,989	19,989	18,206	18,206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465	465	483	483

###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流動金融資產、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三)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係以公開報價決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金額，並無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為當期利益之情事。

### (四) 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及外匯匯率變動而使金融商品產生公平價值波動之風險，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業已依公開報價衡量其公平價值，故無重大市場風險。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本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由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十八、附註應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 (二) 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無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無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無
2	赴大陸投資限額。	無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十九、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部門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光學器材及電信器材之設計研發、製造及買賣，屬單一產業，故營業部門及應報導部門為單一部門。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地區別銷售收入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台 灣	\$124,972	\$173,250
美 洲	119,763	76,816
亞 洲	107,705	29,239
歐 洲	20,284	66,311
	<u>\$372,724</u>	<u>\$345,616</u>

(三)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佔損益表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 額	佔銷貨 淨額 %	金 額	佔銷貨 淨額 %
A 客戶	\$ 38,283	10	\$ 20,626	6
B 客戶	<u>37,942</u>	<u>10</u>	<u>20,434</u>	<u>6</u>
	<u>\$ 76,225</u>	<u>20</u>	<u>\$ 41,060</u>	<u>12</u>



## 二十、其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2 年度			101 年度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454	29.81	\$ 102,964	\$ 1,716	29.04	\$ 49,83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228	29.81	36,607	664	29.04	19,283

### 二一、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103年3月4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1030005615號函令之規定，於102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 (一) 金管會於98年5月14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104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陳鵬宇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預計完成時程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採用IFRSs專案小組	103年6月	積極進行中
2. 擬訂完整IFRSs轉換計畫及時程表	103年6月	積極進行中
3. 完成現行ROC GAAP與IFRSs差異之辨認	103年6月	積極進行中
4. 完成IFRSs合併個體之辨認	103年6月	積極進行中
5. 評估IFRS 1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並決定IFRSs會計政策	103年6月	積極進行中
6. 人員教育訓練	103年11月	積極進行中
7.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103年12月	積極進行中
8.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103年12月	積極進行中
9. 編製IFRSs開帳日(103.1.1)資產負債表	103年6月	積極進行中

(接次頁)

(承前頁)

計畫內容	預計完成時程	目前執行情形
10.完成 IFRSs 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104 年 4 月	積極進行中
11.持續進行 IFRSs 流程分析及改善，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104 年 6 月	積極進行中

(二)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 2013 年 IFRSs 版本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退休金精算損益	依我國會計準則，係採用走廊法攤銷未認列之退休金精算損益；惟依 IFRSs 規定，精算損益可於發生當年度全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本公司經考量，於轉換為 IFRSs 後，對於以後年度所發生之精算損益，將於發生當年度全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可累積支薪假給付	因我國會計準則未有明文規定，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於員工未使用且可累積之支薪假給付並未估列入帳；惟依 IFRSs 規定，於員工提供服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依據員工仍未使用之累積支薪假，企業預期額外支付的金額，認列為費用。
股份基礎給付	依我國會計準則，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於 93 年 1 月 1 日至 96 年 12 月 31 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得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轉換至 IFRSs 後，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除非在罕見情況下無法可靠估計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股份基礎給付應採公允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

(三) 本公司係以 2013 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 102 年 12 月 30 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另予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坦伯頓全球債券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7,491	\$ 11,433	-	\$ 11,433	
	鋒裕策略收益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555	4,242	-	4,242	
	保誠亞洲債券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628	6,572	-	6,572	